# 在全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4-12-03

*民族团结是各民族之间的团结和各民族内部的团结。中国共产党处理民族关系问题的一项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4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国家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本站站今天为大家...*

民族团结是各民族之间的团结和各民族内部的团结。中国共产党处理民族关系问题的一项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4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国家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本站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在全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_TAG\_h2]　　在全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这次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及庆祝自治区成立70周年题词精神，动员部署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工作，深入推进全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巩固发展各族人民大团结良好局面。

　　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　　一、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回顾新中国成立以来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民族工作的实践探索，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始终引领中华各民族团结奋斗，不断战胜艰难险阻、不断创造辉煌成就、不断走向伟大复兴。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发展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最根本的原则、最根本的保证。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的这段论述，为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我国的民族工作指明了方向，为“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时代主旋律注入了强大动力，为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开启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征程描绘了宏伟蓝图。自治区庆祝成立70周年时，习近平总书记欣然题词“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总书记今年3月5日在参加他所在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强调，锐意创新、埋头苦干，守望相助、团结奋斗，扎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脱贫攻坚，扎实推进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固，把祖国北部边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总书记的殷切希望和深情嘱托为我们推动民族地区发展、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供了基本遵循。在自治区第九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李纪恒书记强调，各民族大团结,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都是全区各族人民的生命线，要站在自治区成立70周年的新起点上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更加扎实有效地做好民族工作，让各族人民心连心、手拉手的光荣传统代代相传，让“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永放光彩。在全市第四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暨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动员大会上，牛俊雁书记指出，全市上下一定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及庆祝自治区成立70周年题词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东胜是多民族集聚地区，有蒙古、满、回、达斡尔等24个少数民族约4.5万群众生活在这里，民族团结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和广泛群众基础。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们牢牢把握“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新时期民族工作主题，认真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市关于民族工作的决策部署，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形成了经济上相互依存、文化上包容并蓄、情感上水乳交融的多元一体发展格局，先后获评自治区城市民族工作试点地区、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全国第三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示范城市”。今年鄂尔多斯市将全力创建全国民族团结示范市，东胜作为全市中心城区主城区，承担着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重要使命，这既是推进我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大发展的新起点，也是对我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一次全面检阅。近日，区委、政府印发了《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实施方案》，成立了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具体要求和责任部门，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提高思想认识，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压紧责任、细化分解任务，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守望相助、团结奋斗，以“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为指引，更加务实有效地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确保今年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　二、聚焦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不断开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高举各民族大团结旗帜，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使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这一理论根源越扎越深、实践根基越打越牢。着眼于东胜实际，我们一定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抓住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一步一个脚印地把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做实做细做出成效。

　　一要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夯实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物质基础。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是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我们必须聚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把重点放在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上，把实体经济做实做强做优。立足优势、挖掘潜力、扬长补短，努力改变传统产业多新兴产业少、低端产业多高端产业少、资源型产业多高附加值产业少、劳动密集型产业多资本科技密集型产业少的状况，构建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新体系，形成优势突出、结构合理、创新驱动、城乡一体的发展新格局。把现代能源经济这篇文章做好，紧跟世界能源技术革命新趋势，延长产业链条，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大力培育新产业、新动能、新增长极，发展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补足基础设施欠账，优化资源要素配置和生产力空间布局，走集中集聚集约发展的路子，形成有竞争力的增长极。认真落实好民族贸易企业和民族特需用品定点生产企业优惠政策，扶持更多民族用品企业进入全国民族特需用品定点生产企业行列。大力培育和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服务型组织，引导少数民族群众积极发展文化旅游、民族工艺、食品加工等民族特色产业，培育和发展一批民族传统生产工艺和特色产业，推动中小企业、集体经济、个体工商户等非公有制经济体释放活力、创新创业。着力打造民族文化品牌，推动民族文化资源进入市场，增强少数民族群众自我发展能力，促进少数民族群众增收致富。

　　二要强化基本民生保障,共享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发展成果。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是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着力点。我们要着力加强和改善民生,切实为少数民族群众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的幸福指数。按照“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整合资源、精准帮扶”的原则，主动融入东胜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的大扶贫格局，坚持城市少数民族低收入群体生活提升与农村少数民族贫困人口扶贫并重，因户施策、因人施策，确保少数民族贫困人口全面脱贫。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对少数民族农民和城市少数民族待业人员进行系统职业技能培训，制定实施高校毕业生创业引领计划和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特别是注重提高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水平。实施民族学校教师队伍综合素质提升工程，加大教师分类培训力度，全面提高民族学校教师综合素质。实施蒙医药发展工程，扶持蒙药材种植、研发、加工，加强蒙医药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加大蒙医药专业骨干和学术带头人培养力度，加快研发健字号、准字号蒙药新品种，着力培育蒙医药企业。

　　三要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凝聚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强大合力。做好民族工作,最关键的是搞好民族团结，最管用的是争取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决定着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发展方向，我们必须在各民族中大力培育和践行，坚持从小就抓、从幼儿园就抓，注重从少数民族文化中汲取营养，创新载体和方式，搞好网上和网下结合，增进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形成各民族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牢固精神纽带。引导各族干部群众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像珍视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民族团结，着力深化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加强爱国主义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使“两个共同”主题和“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的思想深深扎根于全区各族群众心中。着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以民族传统节日和民族团结宣传月等为契机，组织开展富有民族特色的群众性活动，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鼓励和扶持歌颂民族团结、体现时代精神的文艺创作，不断弘扬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坚持平等对待、一视同仁，尊重少数民族文化、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坚决纠正歧视少数民族群众、伤害民族感情的言行，严厉打击在用工、生产、经营、服务等环节中欺诈少数民族群众的不法行为，切实维护少数民族群众的合法权益，不断增强少数民族群众对城市的认同感，激发各民族之间共建和谐美好城市的活力。着力强化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主题活动，做到民族团结进步意识深入人心、家喻户晓。

　　四要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巩固发展和谐民族关系。推进民族事务管理规范化、法律化，是实现民族地区长治久安的关键。我们要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发展和谐民族关系，推动全社会形成更加爱护团结、全力维护团结、不断增进团结的生动局面。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大舆论引导力度，增强各族干部群众辨别大是大非、抵御国内外敌对势力思想渗透的能力。深入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推进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依法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夯实各民族团结进步的制度基础。建立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对民族法律法规规章贯彻落实情况实行常态化监督检查。广泛开展普法教育，让各族群众懂得谁都不能逾越法律底线，真正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环境。对涉及民族因素的人民内部矛盾，综合运用政策、法律等手段和教育、协商等方法妥善化解，对于蓄意挑拨民族关系、煽动民族歧视和仇恨、破坏民族团结、制造恶性事件的犯罪分子，坚决依法打击。加强涉民族因素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制定应急预案，妥善处理伤害民族感情、有损民族团结的各类矛盾和问题。加强民族关系监测与评估，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坚决防止单一问题引发连锁问题、一般问题演变为民族问题，努力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的大好局面。同时，要加强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少数民族干部的履职能力。

　>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机制

　　一要强化责任落实。按照《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实施方案》，各成员单位要细化分解任务，强化工作措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落实和统筹推进，各相关部门要根据目标任务要求，主动作为，认真履行职责，全力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各项工作，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创建工作格局。

　　二要加强要素保障。牵头领导要加强创建工作调度，及时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创建办要对成员单位创建工作实行检查工作机制，指导成员单位开展创建工作。财政部门要把相关创建工作经费保障到位。党政两办督查室要对创建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实时监控、跟踪督查，实行一月一通报制度，对推动不力、进展缓慢的部门加大督办力度，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的部门进行通报。

　　三要注重营造氛围。牢牢把握“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工作主题，紧紧围绕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宗教、蒙古语文政策法规宣传及民族团结主题教育活动，通过电视、报纸、网络开辟专栏、民族团结征文、树立先进典型等宣传活动，营造全区关心、支持、参与的民族团结良好氛围。

　　同志们，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我们一定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民族工作的决策部署，不忘初心、守望相助、团结奋斗、一往无前，不断谱写我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篇章，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开启建设现代化东胜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而不懈奋斗!

**在全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今年5月，是自治区第31个民族团结教育月。根据自治区的统一安排，按照州党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4月27日，州人大常委会对州人大机关如何深入开展第31个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进行了研究。今天，我们召开动员大会，对州人大机关开展第31个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进行安排部署。

　　下面，我结合州人大机关实际，讲几点意见。

>　　一、州人大机关民族团结教育工作简要回顾

　　近年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一直十分重视民族团结教育工作，在机关积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通过不断努力，已成功创建“自治区文明单位”和“州直机关第二届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通过开展创建活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进一步深入人心，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更加高扬，“三个离不开”思想日益深入人心，各族干部职工团结进步的思想基础进一步巩固。

　　(一)强化教育，进一步增强民族团结意识

　　长期以来，我们从讲政治、讲团结、讲稳定、讲大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团结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牢固树立“抓民族团结就是抓稳定、抓发展”的理念，按照州党委的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以强化“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思想教育基础，以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伟大祖国好、改革开放好、民族团结好、人民军队好”为教育主旋律，采取集体研读、个人自学、座谈讨论、观看电教片、典型发言、下乡扶贫等形式深入开展民族团结教育工作，深入系统地学习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马克思主义“五观”、“四个认同”、新疆“三史”和党的民族政策等，使干部职工真学、真懂、真提高。通过长期扎实有效的教育工作，使广大干部职工维护祖国统一、维护民族团结的政治觉悟不断提高，“三个离不开”思想深入人心。

　　(二)深入宣传，努力营造和谐氛围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加强民族团结对于维护祖国统一，维护国家长期稳定，推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为此，州人大机关以开展“热爱伟大祖国、建设美好家园”为主题教育为契机，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团结教育条例》学习教育贯穿始终，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制作板报等方式强化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宣传社会主义法制和“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把民族团结带入生活、深入人心，营造出人人争做、人人愿做、人人敢做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模范个人的良好氛围。

　　(三)运用载体，力求实际效果

　　我们始终把民族团结教育活动贯穿在整个精神文明创建全过程，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领导干部抓民族团结工作的责任制。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把马克思主义“五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作为宣传教育的重点，使各族干部职工深刻认识到“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各族干部职工对民族团结重要性的认识不断增强，互相信任、互相尊重、互相支持、互相学习、互相谅解的良好风尚逐渐形成。

　　一是高度重视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成立领导机构，制定实施方案，结合州人大机关实际抓好落实;二是在建立“年年抓五月，五月促全年”的长效机制的基础上，在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思想教育，做好干部职工思想工作;三是组织开展以民族团结为主要内容的党课，深入解读民族团结教育知识;四是采取看党员电片、座谈讨论等形式，不断创新学习方法，提高学习效果。

　　(四)开展文体活动，增进干部职工的情谊

　　我们按照“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在抓好业务工作的同时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开展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一是利用节假日开展各种联谊活动，坚持每年都举办“迎新年晚会”和一年一度的文体娱乐比赛活动;二是在“三·八”、“五·一”、“七·一”、“十·一”等重大节庆日，组织徒步和外出考察活动，并组织扑克牌比赛、象棋比赛、跳绳比赛等文娱比赛活动，通过开展这些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锻炼了身体，陶冶了情操，增进了各族干部职工间的交流与沟通，加深了感情。

　　(五)开展捐助活动，帮助有困难的干部职工

　　在多年的工作过程中，州人大机关已经形成了各民族互相学习、互相信任、互相帮助的良好氛围。每个民族的干部职工都亲如一家人，互相学习，互帮互助。当机关干部职工家中发生意外事故或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时，机关其他干部职工都会自觉地前往看望慰问并积极开展捐款活动。近年来，州人大机关已多次开展这类捐款活动，发扬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传统美德。

>　　二、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民族团结教育工作的责任感

　　州人大机关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取得的成就与经验，凝聚着各族干部职工的勤劳与智慧，来之不易、非常珍贵。全机关上下要继续弘扬这些宝贵经验，创新思路，真抓实干，努力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中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迈上新台阶。

　　(一)进一步提高做好民族团结教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是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根本保障。各民族只有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携手并肩、团结奋斗，才能共同走向繁荣富裕。我们要继续广泛深入地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在州人大机关加强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宗教观，深入开展“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互相离不开”的宣传教育。要坚持把民族团结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全过程。要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在州人大机关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民族团结好、人民解放军好”的主旋律。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是紧跟时代发展的根本前提。千百年来，我州各族人民在伊犁这片热土上相互借鉴、交往融合，互通有无、和谐发展，与中华民族繁荣昌盛的历史进程紧密地融合在了一起。面对争先发展的时代大潮，我们各民族唯有继续拧成一股绳，结成一条心，才能迸发出不可阻挡、永远向前的强大力量，使伊犁各族人民建设和发展的事业永不掉队、永不落伍，永远蓬勃发展。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基本依靠。长期以来，我州各民族就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珍视民族团结，为促进全州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重要贡献。继续维护全州和谐稳定大局，需要各族人民继续弘扬团结互助、休戚与共，维护稳定、促进和谐的优良传统，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州人大机关也要不断为全州社会和谐稳定大局的持续巩固贡献新力量、做出新贡献。

　　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完全符合我国基本国情和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我们只有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坚持推进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持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坚持保障各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坚持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才能持续巩固和发展各民族人民大团结的局面。

　　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反对分裂、维护稳定。稳定是伊犁的大局。历史和现实深刻表明，维护伊犁各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必须坚定不移地反对分裂渗透。没有对分裂主义和渗透势力的坚决斗争，民族团结的大好局面就要遭受破坏，稳定与发展的大局就难以巩固。要广泛依靠全社会力量，态度坚决地反对分裂、抵制渗透、维护稳定，不断巩固全州和谐稳定大局。

　　(二)进一步增强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团结教育工作的责任感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正确处理民族问题、切实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始终是关系国家长治久安、各族人民幸福安康的大事。新疆作为一个多民族聚居的边疆地区，特殊的地理位置和人文因素决定了新疆民族工作在全国大局中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承担着维护边疆稳定和国家安全的重要责任。自治区党委、州党委历来高度重视民族工作，始终把中央关于民族工作的大政方针与新疆民族工作的实际结合起来，大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使民族工作呈现出新的局面。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民族关系也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变化，民族工作面临着新任务新挑战。一是影响民族关系和民族问题的因素更加复杂。随着我国与世界各国的联系更加紧密，国际国内因素互动增强，国内问题容易造成国际问题，国际问题很容易引发国内事件。二是境内外敌对势力、“三股势力”对我实施渗透破坏的挑战更加严峻。乌鲁木齐“7.5”事件、喀什巴楚县“4.23”暴力恐怖案件就是长期以来境内外敌对势力、“三股势力”进行渗透破坏活动的尖锐表现。三是我们的工作能力和水平与新形势新要求不相适应的问题更加突出。长期以来，虽然我们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但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相比，我们在认识上和工作上还存在一些不适应、不到位的方面，我们的能力和水平还存在一些有待提高、有待完善的地方。所以，做好民族团结教育工作任务还十分艰巨，需要一代又一代人坚持不懈的努力才行，我们要像爱惜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惜民族团结，共同维护这来之不易的民族团结的大好局面。

>　　三、落实责任，夯实基础，努力开创民族团结教育工作新局面

　　(一)加强学习。在新的形势下，民族问题往往是经济问题与政治问题交织在一起，现实问题与历史问题交织在一起，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交织在一起，国内问题与国际问题交织在一起。各族干部职工要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党的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全面熟悉和掌握新形势下做好民族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和主要任务，不断增强做好民族工作的原则性、系统性和预见性。

　　(二)夯实基础。要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常抓不懈的基层党组织工作机制，完善“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党支部在民族团结教育工作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干部在民族团结教育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三)切实转变作风。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工作作风，要严格执行中央转变作风八项规定和自治州转变作风十二项规定，要有变化、变革、创新的理念和勇气，要把全部心思和精力用在谋划和推进工作上。要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入手，扎实深入地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归纳分析，确保每次调查研究都能向“一府两院”提出有针对性、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督促州人民政府依法行政，为推进自治州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发挥人大特殊的重要作用。

　　同志们：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团结教育工作，是我们神圣的光荣使命。让我们在州党委的领导下，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推进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在全区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今年全国两会精神之际，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大力宣传我市改革开放取得的巨大成就，对于进一步增进民族团结，振奋民族精神，营造良好氛围，凝聚各族干部群众的力量，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了深入贯彻我市第31个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的安排意见，市人大决定召开此次会议，对全市干部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进行动员部署。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提高认识，把握大局，进一步增强新形势下做好民族团结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前提和保证。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高度重视做好民族工作，扎实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把加强民族团结作为事关全局的头等大事来抓。特别是近年来，我们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坚持年年有新内容，年年有新发展，以主题鲜明的内容和生动多样的形式，通过以抗震救灾、扶贫帮困等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重点，集中广泛深入地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并以月促年，常抓不懈，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不断向前发展，使“三个离不开”的思想观念日益深入人心，使党的民族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做到各民族互相信任、互相尊重、互相学习、互相支持、互相谅解已蔚然成风，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典型不断涌现，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在新形势下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实践证明，把民族团结教育这项活动深入、扎实、持久地开展下去，以民族团结带动方方面面的团结，必将对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加快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进程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当前，我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民族团结，社会总体上是和谐的。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西方敌对势力对我实施“西化”、“分化”的战略图谋没有改变。对此，我们必须保持高度警惕，绝不让敌人的阴谋得逞。多年的实践充分证明，维护民族团结和反对民族分裂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没有对民族分裂主义的坚决斗争，就没有民族团结的大好局面。只有各族人民紧密团结起来，才能坚决有力地打击敌对势力，挫败他们的分裂破坏图谋;只有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敌对势力，才能广泛地团结人民群众，实现各民族大团结。各族人民历来是反对民族分裂的主力军，是维护社会政治稳定的决定性力量。面对严峻复杂的对敌斗争形势，我们必须更加广泛深入地宣传教育和发动群众，以“六好”教育为核心，深化马克思主义“五观”、“四个认同”、“三个离不开”教育活动，教育和引导人大机关各族干部群众在一些大是大非问题上牢固树立正确的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机关各族干部群众的政治鉴别力和免疫力，不断增强反对民族分裂主义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不断增强各民族的大团结，筑起维护社会稳定的铜墙铁壁。

>　　二、加强领导，抓好落实，确保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深入扎实地进行

　　这次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把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既搞得轰轰烈烈、有声有色，又扎扎实实、富有成效，为维护我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要精心组织实施，切实抓好教育活动的落实。机关各族干部职工要切实把民族团结教育放在突出位置，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按照市委、政府要求和部署，紧密结合本机关实际，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认真实施，确保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深入有效地进行。要把开展“六好”教育同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结合起来，围绕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不断扩大民族团结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不断深化“双拥共建”和“三爱”教育活动成果，进一步坚定机关各族干部群众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团结携手奋进的决心和信心。

>　　三、坚持以月促年，形成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

　　机关干部职工要集中精力抓好5月份的民族团结教育月活动，而且必须坚持以月促年，常抓不懈，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要在认真总结这些年来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成功经验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大胆实践，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宣传教育活动的特点和规律，在充分发挥座谈会、图片展览、知识竞赛、征文活动等传统宣传形式的基础上，不断推进宣传教育活动的内容创新、形式创新、手段创新，使“六好”主题教育更加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

　　同志们，民族团结是我机关各族干部职工的根本利益所在，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团结教育工作意义深远、责任重大。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不断提高民族团结教育活动的水平和层次，不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努力开创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民族团结教育工作的新局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